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660/16-17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號：CB4/PL/ITB/1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17年2月13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出席委員：葛珮帆議員, JP (主席)
莫乃光議員, JP (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梁國雄議員
毛孟靜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鑾議員,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蔣麗芸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楊岳橋議員
朱凱迪議員
容海恩議員
陳振英議員

缺席委員：張宇人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何俊賢議員, BBS

張超雄議員
鍾國斌議員
許智峯議員
羅冠聰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V 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常任秘書長
(通訊及創意產業)
何淑兒女士, JP

副秘書長
(通訊及創意產業)
陳煥兒女士, JP

創意香港總監
廖永亮先生

首席助理秘書長
(通訊及創意產業)B
李泳嘉先生

創意香港助理總監(1)
林惠冰女士

應邀出席者：議程第 IV 項

香港設計中心

行政總裁
利德裕博士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4)3
冼柏榮先生

- 列席職員** :
- 高級議會秘書(4)3
梁頌恩先生
 - 議會秘書(4)3
吳華翠女士
 - 議會事務助理(4)3
林潔文小姐

經辦人／部門

副主席告知委員，主席葛珮帆議員稍後才會加入會議。他會在主席缺席期間主持會議。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4)515/16-17 號—— 2016 年 12 月
文件 12 日會議的
紀要)

立法會 CB(4)517/16-17 號—— 2017 年 1 月
文件 9 日會議的
紀要)

2.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及 2017 年 1 月 9 日會議的
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4)432/16-17(01)—— 李慧琼議員於
號文件 2017 年 1 月
16 日就退出
事務委員會的
來函(只備中文
本))

立法會 CB(4)504/16-17(01)—— 陳淑莊議員於
號文件 2017 年 2 月
3 日就退出
事務委員會的
來函(只備中文
本))

3. 委員察悉，秘書處曾發出上述文件，供事務委員會參閱。

III.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4)502/16-17(01)——待議事項一號文件 覽表

立法會 CB(4)502/16-17(02)——跟進行動一號文件 覽表)

2017年3月13日的例會

4. 委員察悉，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將於 2017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以便討論以下事項：

- (a) 檢討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
- (b) 900 兆赫和 1800 兆赫頻帶內的頻譜在現有頻譜指配期屆滿後的安排；及
- (c) 推行中央管理通訊系統。

(會後補註：應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2 月 24 日提出的要求，事務委員會主席同意將"檢討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的項目押後至稍後的會議討論。)

聯席會議

5. 副主席提醒委員，事務委員會、發展事務委員會及工商事務委員會將於 2017 年 3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聯席會議，討論落馬洲河套地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與科技券計劃及政府採購政策有關的事宜

6. 副主席表示，在本屆立法會開始時，部分委員曾要求與政府當局討論科技券計劃及政府的採購政策。他表示，有關事宜已納入工商事務委員會編

定於 2017 年 2 月 21 日舉行的會議的議程，而工商事務委員會已邀請事務委員會委員出席該次會議。副主席提醒有興趣的議員參與該項討論。

本地參觀活動

7. 副主席表示，主席曾建議參觀香港科學園("科學園")、數碼港、创新中心及相關本地高等院校，讓委員能夠更深入了解這些機構在促進香港創新及科技發展方面的措施。副主席建議事務委員會先行於 2017 年 3 月 3 日參觀科學園，以及邀請所有議員參加。委員支持有關安排，並同意開放予傳媒採訪這項參觀活動。

IV. 香港設計中心工作進度報告

(立法會 CB(4)502/16-17(03)—— 政府當局就香港設計中心工作進度報告提供的文件
號文件

立法會 CB(4)502/16-17(04)—— 立法會秘書處就香港設計中心擬備的文件(最新的背景資料簡介)
號文件

立法會 CB(4)503/16-17(01)—— 政府當局就香港設計中心工作進度報告提供的文件(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只備中文本)
號文件
(於會議席上提交，其後於 2017 年 2 月 13 日以電子郵件發出)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8. 應副主席邀請，香港設計中心行政總裁("設計中心行政總裁")借助投影片，介紹香港設計中心("設計中心")在 2016 年的工作。簡介的詳情載於政

府當局提供的文件(立法會 CB(4)502/16-17(03)及 CB(4)503/16-17(01)號文件)。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討論

推廣時裝業

9. 陳振英議員支持設計中心推廣時裝業的工作。陳議員知悉，一些海外廣播機構曾製作節目，邀請新晉時裝設計師比試設計意念。他建議，香港可舉辦類似的比賽，讓本地人才在電視上展示其設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常任秘書長")察悉這項推廣時裝的新措施，並會向相關機構轉達，以供參考。

10. 主席引用首爾東大門市場的例子，她認為香港應採取步驟，推廣本地紡織及成衣批發業，並發展成一條完整的產業鏈。創意香港總監表示，東大門市場以南韓本地批發市場為對象，但結果卻受到海外旅客及外國買家歡迎。另一方面，香港的紡織及成衣批發業主力於出口，而非本地市場。創意香港會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將研究如何以不同方式吸引本地顧客。

11. 陳振英議員認為，設計中心應加強工作，透過社交媒體或流動應用程式等網上平台，吸引年輕人投身時裝業。創意香港總監告知委員，時裝業從業員一向使用時裝網誌等工具在網上分享資訊。與此同時，創意香港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不同機構推出網上推廣活動。創意香港會繼續加強網上宣傳工作，以推廣創意產業。

12. 陳振英議員指出，為配合全球趨勢，並於國際市場的競爭中保持領先，香港的時裝設計師應在產品中引入環保特色，例如使用無污染染料，或使用經廚餘轉化的聚乳酸纖維的物料。創意香港總監表示，過去6年來，創意香港已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衣酷適再生時尚設計大賽，提倡可持續的時裝設計。該項大賽受到時裝業從業員、本地高等院校及相關機構的歡迎。

13. 創意香港總監進一步表示，由香港理工大學承辦的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是本港紡織及成衣應用研究的中心點。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致力發展"智能紡織"等創新技術。2016年9月，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與元創方聯手推出"Smart Fashion 時裝發佈會及展覽"，介紹了11位新晉本地時裝設計師。在該項活動中，一襲以廚餘轉化纖維製成的婚紗大受矚目。

14. 容海恩議員對設計中心為推廣香港創意產業付出的努力表示讚賞。考慮到 Fashion PMQ 活動的參與人數及銷售額，容議員認為設計中心之前應採取措施，加強推廣這項活動。至於在 K11 商場舉辦、有 41 家初創設計公司參與的設計市集 2016，她認為設計中心應延長活動期和擴大其規模。容議員指出，設計中心可與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合作，向海外旅客推廣這些活動。

15. 設計中心行政總裁解釋，Fashion PMQ 的參與人數受惡劣天氣影響。他補充，K11 雖然是人流較多的商場，但很多訪客傾向逛街看櫥窗而較少購物。另一方面，元創方吸引到一些願意為心儀產品而特別取道前來的顧客。Fashion PMQ 的銷售額可與在 K11 商場舉辦的設計市集 2016 媲美。創意香港總監告知委員，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K11 商場提供免費場地舉辦藝術相關活動，設計市集 2016 便是其中之一。此外，旅發局已獲邀參與推廣元創方的工作，藉此將元創方推廣為香港的創意產業地標和觀光點。

與元創方的合作

16. 陳志全議員察悉，元創方在營運初期曾舉辦大型推廣活動，吸引到大批訪客。他觀察到，元創方的吸引力有所減退，租戶亦開始遷出。鑒於與元創方合作是設計中心工作的 6 個主要範疇之一，陳議員關注到與元創方合辦的活動是否有成效。他詢問，設計中心是否受合約圍制而必須每年在元創方舉辦固定數目的活動。梁國雄議員認同陳議員的意見，並批評元創方本身的推廣工作欠缺成效，兼且經營不善。

17. 創意香港總監解釋，元創方的營運權授予元創方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同心教育文化慈善基金會有限公司聯同設計中心、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知專設計學院及職業訓練局合作成立，是非牟利組織。創意香港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贊助設計中心及其他機構在元創方舉辦各項活動。設計中心與元創方的合作並無指定框架，設計中心亦無規定須在元創方舉辦任何數目的活動。設計中心行政總裁補充，設計中心和元創方是完全獨立運作的機構；而作為其營運策略之一，設計中心會與元創方及任何其他相關機構合作，以達致其目標。

18. 主席指出，一個著名本地品牌 Chocolate Rain 因為租金高的緣故而要遷出元創方，她詢問政府當局有否為本地設計師提供足夠支援及協助。創意香港總監表示，Chocolate Rain 出於商業決定租用元創方的最佳位置，因而須承擔全數市值租金。元創方曾向 Chocolate Rain 提出其他租用安排，但店主決定遷出元創方。

培育人才及扶助初創公司

19. 黃定光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培養面向市場而務實的本地時裝設計人才，他們的設計亦應符合市場需要。黃議員補充，本地設計師應該能夠與廠商合作，開發不同的產品線，順應最新時裝潮流生產配搭得宜的成衣及配飾，從而為製造商創造增值。

20. 創意香港總監回應時表示，設計中心十分重視培育人才，並已開展時裝創業培育計劃。他補充，具潛質的時裝設計初創企業需要時間建立本身的品牌及發展產品。為擴闊本地設計師的視野，設計中心舉辦香港青年設計才俊獎，得獎者有機會遠赴海外進修，或在外國著名設計公司實習。其中一些得獎者，如麥雅端小姐和劉慧詩小姐，均已躍身為成功的年輕設計師，並迅速開發本身品牌和產品。

21. 陳志全議員提到南豐紗廠活化計劃，他認為，若要扶助初創企業，政府當局應把空置校舍等空置政府場地物改建成工作室單位，以可負擔水平的租金租予時裝業從業員及學生。常任秘書長表示，基

於交通方便程度或其他關注事宜，物色合適的空置校舍或政府設施作為創意產業的共用工作空間會有困難。常任秘書長建議，創意產業的從業員和學生亦可使用社區資源達致他們的目標。

22. 陳志全議員注意到，俗稱"棚仔"布市場的欽州街臨時小販市場將會關閉。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正搬遷市場內的布匹攤檔。鑒於布市場的顧客主要是時裝業的從業員和學生，陳議員詢問，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否主動協助有關檔主。常任秘書長察悉，此事(即搬遷小販市場)會由食環署牽頭處理。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適當地與食環署保持聯絡。

23. 在下午 3 時 20 分，主席指示將會議時間延長 15 分鐘。

表現評估

24. 馬逢國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訂立表現指標，以評估設計中心的工作。主席贊同馬議員的意見。就此，常任秘書長表示，就職位和機構數目的增幅而言，設計業界的增長速度高於創意產業的其他界別。在過去 10 年，設計業的經濟貢獻每年增長超過 10%。為促進本地創意產業發展，政府當局歡迎業界提出具體建議。

25. 鑒於過去 10 年深圳創意產業增長迅速，馬逢國議員詢問，與深圳相比，政府當局對香港設計業的環境有何評估。創意香港總監表示，作為設計中心創會成員之一的香港設計總會獲創意香港資助，就香港與深圳的設計業環境進行調查。調查發現，深圳創意產業的經濟貢獻雖然較大，但兩地可互相合作，發揮協同效應。2016 年 2 月，港深兩地簽署了創意產業(例如建築和設計)合作安排。

26. 常任秘書長表示，香港的優勢是擁有一批具備國際視野及才華出眾的設計師。由於中國是製造業樞紐，可作為深圳創意產業增長背後一股強大的推動力，亦從而為香港設計師帶來大量機遇。不少香港設計師已在內地建立成功的事業。常任秘書長補充，兩地的設計師應透過各種活動多作交流，例如

設計營商周及香港——深圳設計雙年展。創意香港總監補充，香港設計總會主辦的港深文化創意論壇亦提供一個促進創意產業跨境交流的平台。

V. 其他事項

27. 副主席表示，政府當局為是次會議只提出了 1 個議程項目供討論，但卻為 3 月份的會議編排了 3 個議程項目。他表示，這項安排會導致浪費事務委員會已編定的會議時間。他表示，政府當局應為每次事務委員會會議安排兩個議程項目，以供討論。

28. 主席贊同副主席的意見，並指示秘書處與政府當局跟進未來會議的安排。

2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45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 年 3 月 10 日